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转债代码:118062 转债简称:天准转债

##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天准转债”自2026年6月18日(非交易日顺延)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天准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概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6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87,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7.20万张(87.200万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722,406.4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62,277,593.57元。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97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87,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12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准转债”,债券代码“118062”。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5年12月18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6月18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年12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提)

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提)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类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的操作,可转债持有人如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则不能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天准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秘办

联系电话:0512-62399021

邮箱:ir@tzteck.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五台山路188号  
特此公告。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号

##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暨增持结果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合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自2026年4月27日起6个月内(即2026年4月27日至2026年10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含2026年4月27日增持)不低于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下同)的0.50%,不低于总股本的0.10%,拟增持价格不超过10.80元/股。

2.截至2026年5月21日,兴合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6,069,0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增持金额为45,179,10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兴合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的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	持股(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兴合集团	56,219,287	11.49%	63,288,326	12.49%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	222,424,302	43.80%	227,404,341	44.80%

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均为566,913,562股,其中总股本剔除除了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11,888,937股。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浙江金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增持计划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其结论意见如下:  
兴合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已就本次增持股份事宜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信息披露要求。

####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2.增持主体兴合集团在增持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期间的安排。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其他主体在兴合集团增持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不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备查文件

- 1.兴合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浙江金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 3.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编号:临2026-017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至6月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zsz@onlyed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回复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昂立教育”)已于2026年4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邮储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6年5月26日起,邮储银行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通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银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A类	013139
1	上银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Y类	017288
2	上银蓝筹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650
2	上银蓝筹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651
3	上银稳健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8560
3	上银稳健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652
4	上银元和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1282
4	上银元和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283
5	上银丰盛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923
5	上银丰盛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113
6	上银中证半导体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8499
6	上银中证半导体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28470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

体日期、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如有)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psbc.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80/40088-95580

2.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bson.com.cn  
客户服务热线:021-60231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详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认识基金产品适合的投资品种和投资期,根据自身情况,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至6月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zq@unioncom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回复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联科技”)已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以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以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俞自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胡惠康  
财务总监:凌俊  
独立董事:胡晓波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2日(星期二)至6月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do),填写活动问卷并提交“问题”或“提问问题”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话形式联系上证路演中心,公司将在线回复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九联科技证券部  
电话:020-7576-1850  
邮箱:ir@sunwayin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6-045

##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STC008注射液签署《技术开发合同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补充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阳光诺和”)与浙江星浩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浩控股”)于2025年12月签订了STC008注射液(以下简称“STC008”)《技术开发合同》,约定由公司自主研发的STC008注射液由中国大陆的星浩控股、双方共同推进该项目的注册申报。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STC008注射液签署《技术开发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二、《补充协议》的进展  
根据《补充协议》第12条约定:“本《补充协议》自星浩控股、阳光诺和、亚太药业三方签字盖章之日

起成立,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本协议项下所有权利义务均由星浩控股和亚太药业享有和承担。”

三、《补充协议》对星浩控股和亚太药业的影响  
浙江星浩控股和亚太药业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了《浙江星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技术开发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补充协议》的生效条件已获达成,协议约定有效。STC008项目权益将予以转让给亚太药业,星浩控股将仍保持《补充协议》未生效。

四、《补充协议》对阳光诺和的影响  
《补充协议》对阳光诺和的影响  
《补充协议》对阳光诺和的影响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3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2日通过1.4.4人及发送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叶叶林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成员均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

关联董事叶叶林、李瑞琪、张泽涛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  
电话:020-7576-1850  
邮箱:scurities@sunwayin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主要内容。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5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并不代表批准或认可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进展和完成尚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6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情况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环境、行业政策、主要成本价格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6年9月末完成本次发行,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最终发行以上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的实际发行时间作出承诺;

3.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6,021,527,586股为基础,不考虑除本次发行外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计划、可转债转股、库存股注销、回购注销等)导致的股本变化情况。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为1,377,415,235股,最终发行的股票数量以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生效后,公司实际发行数量为准;

4.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5.公司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29,327.9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78,112.61元。假设公司2026年度和2026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①实现盈利且盈利规模为2025年度绝对值的20%;②盈亏平衡;③亏损收窄且亏损规模为2025年度绝对值的20%。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主要财务指标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公司2026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上市公司测算了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2026年度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如下所示:

项目	2025年度/2025-12-31		2026年度/2026-12-31	
	每股收益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6,021,527,586	6,217,527,586	6,021,527,586	7,604,962,8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462,208	604,462,208	741,616,516	741,616,5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元/股)	0.10	0.10	0.12	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净利润(元/股)	0.09	0.09	0.11	0.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8	-0.02	-0.0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8	-0.02	-0.02	-0.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8	1.18	1.18	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8	1.18	1.18	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			